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762/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ED

教育事務委員會 特別會議紀要

日 期：2008年7月17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9時
地 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曾鈺成議員, GBS, JP (主席)
楊森議員, JP (副主席)
周梁淑怡議員, GBS, JP
張文光議員
單仲偕議員, SBS, JP
劉慧卿議員, JP
張宇人議員, SBS, JP
陳偉業議員
余若薇議員, SC, JP
梁君彥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缺席委員：李卓人議員
梁耀忠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石禮謙議員, SBS, JP
李國英議員, MH, JP
劉秀成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教育局局長
孫明揚先生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黃鴻超先生

教育局局長政務助理
杜潔麗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二)
甯漢豪女士

教育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教育統籌委員及策劃)
葉靈璧女士

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課程發展)1
李沙崙先生

應邀出席者： 補助學校議會

主席
譚兆炳先生

司庫
繆軾光女士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副會長
黃克廉先生

香港家長協進會

副主席
陳小雲女士

司庫
譚禮森先生

元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會長
廖慧慈女士

顧問
李中權先生

公民黨

港島支部副主席
祁梅娟女士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

主席
黃寶財教授

副主席
區月晶女士

香港中國語文學會有限公司

主席
姚德懷先生

理事
許耀池先生

家長關注教育政策聯盟

主席
陳玉強先生

發言人
譚耀宗先生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副主席
胡少偉先生

助理秘書長
馮念義先生

將軍澳家長協會

會長
謝紹求先生

內務副會長
甘美馨女士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副主席
廖亞全先生

區域代表
邱藹源女士

沙田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會長
李春棉先生

副會長
裴玉珍女士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主席
葉賜添先生

委員
曾綺年女士

香港中學校長會

主席
黃謂儒先生

義務司庫
何奇韜先生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會長
張鄭淑雯女士

副會長
梁天豪先生

大埔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副會長
何主平先生

香港東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主席
甄枝雄先生

副主席
趙明先生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中文教育研究中心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副教授
祁永華博士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助理教授
林偉業先生

葵青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副主席
鄭栢強先生

理事
王素菊女士

香港私立學校聯會

個人會員
梁炳華博士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委員
李少鶴先生

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主席
張淑娟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6
梁慶儀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6
馬健雄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2)6
何潔文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中學教學語言

[立法會CB(2)2605/07-08(01)及(02)號文件]

委員察悉由立法會秘書處就此項議題擬備的背景資料簡介。

代表團體口頭申述意見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2)號文件]

2. 黃克廉先生表示，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下稱"教協")認為，良好的教學語言政策應為學校提供合理而穩定的教學環境、彰顯母語教學的好處、提高英語教學質素，以及配合學生的能力和需要。現時在初中階段實施學校分流，將中學分為採用英語作為教學語言的學校(下稱"英中")及採用中文作為教學語言的學校(下稱"中中")，對中中及其學生造成了標籤效應。教協關注3項微調方案對提升初中學生英語能力的成效，以及教師工作量增加的問題。

3. 黃克廉先生特別指出，教協促請政府當局放棄中學的統整政策，以提供平穩的學習環境；增撥英語教學的資源；採用中文教授通識教育科；接受國際認可的英語評核測試成績；為中中學生提供合理的升讀大學機會；以及推行措施協助小六學生過渡至英中。

香港家長協進會

4. 譚禮森先生表示，香港家長協進會歡迎當局提出的方案，讓學校決定不同班級及科目的教學語言。該會認為，中學必須提供教學語言安排的資料(包括採用英語及中文教學的班級數目和教師學歷)，以提高透明度，從而協助家長為子女選擇學校。該會亦認為，由小學階段開始培育學生兩文三語的能力，至為重要。

元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5. 廖慧慈女士表示，元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進行的調查顯示，家長支持母語教學，但對於因英中／中中分流而產生的標籤效應，則感到失望。該會絕不懷疑英語的重要性，但認為學習良好英語並非教育的主要目的。家長歡迎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但關注這些方案可能在校內造成標籤效應。該會認為，政府當局在維持母語教學的同時，亦應讓學校彈性使用不同的教學語言，教授不同的班級及科目。該會認為，中中學生應獲提供充分機會接受大學教育。該會要求政府當局向家長簡述微調方案及安排的詳情。

公民黨

[立法會CB(2)2656/07-08(01)號文件]

6. 祁梅娟女士表示，公民黨歡迎藉微調教學語言政策提升學生英語能力的方案。公民黨認為，政府當局讓學校彈性以英語教授部分班級及科目時，應堅守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訂明準則。政府當局亦應設立監察機制，確保學校遵守訂明準則，包括要求學校公布英語教學的資料及一套罰則制度。公民黨亦建議，教育局應鼓勵通曉英語的退休人士以義務性質，在輕鬆活潑的環境下指導學生學習英語。

補助學校議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1)號文件]

7. 繆軀光女士表示，補助學校議會認為，以初中班級的教學語言嚴格劃分學校，既缺乏成效，從教育的角度而言，亦不合理。該會相信最理想的政策，是給予學校選取教學語言的自主權，並委以專業責任，讓學校因應學生組羣及學校教育理念評估孰意的教學語言。香港若要繼續成為國際城市，必須堅持兩文三語這項明確目標。教育界乃至廣大的社會向來中英並存。該會支持學校有選擇教學語言的自由。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3)號文件]

8. 黃寶財教授表示，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曾負責統籌，與18區的家長教師會聯會、6個學校議會及一些主要的教育團體和學校進行連串討論，並在該會的意見書內綜述各方對教學語言的意見及建議。他特別指出，現在是改變現行英中／中中分流的理想時機。然而，改變不應操之過急，宜審慎行事。該會支持政府當局的方案，包括採用"分科"、"分時段"及"分班"的教學語言安排。他補充，良好的教學語言政策應旨在培育學生具備足夠的語文能力，應付就業及日常生活的需要。有關政策亦應提供豐富的英語環境，讓中學生按部就班學習英語。

香港中國語文學會有限公司

[立法會CB(2)2605/07-08(03)號文件]

9. 姚德懷先生表示，政府當局應配合提升學生兩文三語能力的施政方針，制訂在學校推廣普通話教學的方向。他關注立法會及政府當局在這方面的工作有欠積極。他強調，鑒於台灣與內地關係改善，香港恐會被邊

緣化。他認為，這項關注不應只着眼於經濟方面的事宜，亦涉及語言和文化的層面。他促請政府當局投入更多資源，更積極地在社會推廣普通話。

10. 許耀池先生補充，關於在學校使用普通話，政府當局採取了自由放任政策。香港中國語文學會支持母語教學，並堅守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訂明準則，才讓學生透過英語學習。該會促請政府當局就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廣泛諮詢持份者。

家長關注教育政策聯盟

[立法會CB(2)2615/07-08(01)號文件]

11. 譚耀宗先生表示，家長關注教育政策聯盟支持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包括透過"分科"及"分班"安排來消除對中中及其學生所造成的標籤效應。該會認為，考慮到教育的基本原素包括教學法、教師團隊的士氣和動力，因此在討論和制訂教學語言政策的初期，應邀請家長參與其中。由學前及小學階段開始，應培訓學生達到兩文三語的能力。他補充，根據香港大學(下稱"港大")民意調查計劃下的一項調查，家長對過去10年母語教學的成效所給予的評分竟是38.3分。

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4)號文件]

12. 胡少偉先生表示，香港教育工作者聯會支持採用母語教學；學校若以英語教學，必須堅守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訂明準則，該會不會接納任何違反這項原則的微調方案。該會關注微調方案對非語文教師造成的壓力，並認為必須為教師提供足夠的培訓及支援，輔助他們以英語或中文教授不同班級及科目。鑒於中一學生人口將由2008-2009學年的8萬人下降至2012-2013學年的58 000人，政府當局應考慮於2012年實施微調教學語言的安排，並在2010-2011學年推行修訂後的教學語言政策。要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不應依賴初中教育的教學語言政策，而應提升學校的英文科教學質素。

將軍澳家長協會

[立法會CB(2)2605/07-08(04)號文件]

13. 謝紹求先生表示，將軍澳家長協會認為，學校必須在2009年1月公布其教學語言安排及加強學生中英文能力的措施。政府當局應為中中提供足夠資源，俾能舉辦更多以英語進行的延展學習活動，並應協助家長為

子女決定合適的教學語言。該會認為，長遠而言，放棄英中／中中分流，以消除對後者的標籤效應，才是適當之舉。

香港津貼中學議會

[立法會CB(2)2605/07-08(05)號文件]

14. 廖亞全先生表示，香港津貼中學議會一向認為母語是最有效的教學語言，而母語教學政策應旨在加強學生的中英文能力。該會支持微調方案，並認為應給予學校自主權，以便根據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的訂明準則，決定不同階段、班級、小組、科目或時段的合適教學語言。學校是專業的教育團體，應根據既定的機制向持份者負責。該會隨時樂意與政府當局討論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

沙田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5)號文件]

15. 李春棉先生表示，家長歡迎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但關注因在校內實施不同的教學語言安排而產生的標籤效應。總括而言，家長關注為學生提供甚麼安排及支援措施，以適應由英語授課過渡至中文授課，反之亦言。此外，若在校內同時開辦以英語教學及中文教學的班級，必須準備雙語教材和試卷等。所增加的工作量或會對教學質素造成不利影響。該會促請政府當局審慎籌劃為學校和學生提供的安排及支援措施，以便成功順利推行微調方案。

香港中文中學聯會

[立法會CB(2)2615/07-08(02)號文件]

16. 葉賜添先生表示，香港中文中學聯會信納母語教學的成效，並強烈反對英中／中中分流政策。該會支持讓學校彈性決定不同班級、科目及時段等的教學語言安排，並支持根據學生的能力及需要逐步實施教學語言安排。學校若採用英語教學，必須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這3方面符合訂明準則，該會認為必須堅守這項原則，但反對在校內簡單區分英語及中文授課班。

香港中學校長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6)號文件]

17. 黃謂儒先生表示，香港中學校長會承認母語教學的成效，以及有需要為有能力在不同科目中以英語或中文學習的學生提供機會。該會反對英中／中中分流和

任何會造成標籤效應的制度及措施。基於這項原則，該會認為任何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應旨在消除標籤效應，讓學校彈性決定分班、分科及分時段等的教學語言安排。政府當局應為實施母語教學的學校提供足夠資源。該會支持教學語言安排多元化發展的建議。該會強烈反對在校內只實施"分班"的安排，因為英語授課班的數目將會成為劃分學校的指標，從而加劇對學校和中文授課班學生的標籤效應，而學校要把學生分流至英語及中文授課班，亦對學校造成運作上的困難。

中西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7)號文件]

18. 張鄭淑雯女士表示，鑒於學生的中英文能力下降，政府當局應檢討母語教學的成效和調整教學語言政策，讓學校彈性決定不同班級的教學語言安排。學校應根據學生的學術能力和表現，為他們提供以英語或中文學習的機會，並設立質素保證機制，以確保教學質素。政府當局應撥出資源予學校及教師，讓他們為6年內逐步實施微調方案作好準備，並應加強家長教育，講授母語教學的效益和支援子女透過英語學習的正確途徑。為協助學生由高中過渡至大學教育，學校應考慮為中文授課班的非語文科目選用英文教科書。

大埔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19. 何主平先生表示，大埔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支持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冀能讓學校彈性決定不同中英文能力水平的學生的合適教學語言。該會認為，當局應增撥資源支援學校及教師推行微調教學語言政策。鑒於中一學生人口下降，教育局應制訂向學校公平分配學生的措施，並協助家長選擇符合子女能力的學校。

香港東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立法會CB(2)2615/07-08(03)號文件]

20. 甄枝雄先生表示，儘管母語教學具有效益，但家長認為子女的英語能力至為重要，因為這項能力有助子女升學和就業，故此家長執意英中。最近一項調查的結果亦顯示，英中畢業生獲本地大學取錄的人數較中中畢業生為多。母語教學政策失敗，主要歸咎於政府當局准許112所學校開辦為英中，導致中中及其學生被附上二流的標籤。除非對母語教學建立正確的態度，否則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讓學校彈性採用英語授課，將進一步打擊母語教學政策。該會支持母語教學，並促請政府

當局善用資源取消英中與中中的區分，以消除標籤效應，並在學校建立豐富的語言學習環境。

香港大學教育學院中文教育研究中心
[立法會CB(2)2615/07-08(04)號文件]

21. 祁永華博士表示，當局於2006年在中中的中一至中三學科引入英語延展教學活動，已是一項減少中中與英中之間差距的微調措施。該中心認為，教學語言政策的方向不應改變，唯一需要改變的是英語延展教學活動總課時的上限。政府當局應集中資源和精力，改善語文教育及銜接課程的質素，以助學生在高中階段由中文轉為以英語學習，並消除對中中及其學生的標籤效應。祁博士認為隨着中國的發展，社會重英輕中的情況會逐漸改變。如何改善英中學生的中文能力，將會成為關注事項。

葵青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有限公司
[立法會CB(2)2605/07-08(06)號文件]

22. 鄭栢強先生表示，家長歡迎提供更多以英語學習的機會，以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並支持讓學校彈性決定不同班級及科目的教學語言。該會認為應循序漸進推行微調方案，而在推行過程中，政府當局亦應為學校和教師提供足夠支援。學校應告知家長其教學語言政策、實施詳情及質素保證機制的事宜。鑒於新學制即將推行，不應把注意力偏向於教學語言政策。

香港私立學校聯會
[立法會CB(2)2667/07-08(08)號文件]

23. 梁炳華博士表示，母語教學對加強初中學生學習最具成效，英中／中中分流政策對後者及其學生造成了標籤效應。現在是檢討教學語言政策的適當時機。政府當局應為此成立工作小組，而不應倉卒推行改革。教學語言政策應旨在加強語文教育質素，並因應個別學生的差距及能力，培育學生兩文三語的能力。他促請政府當局澄清現時對母語教學的誤解，並檢討現行評估學生透過英語學習的能力的機制。

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

24. 李少鶴先生表示，香港資助小學校長會支持母語教學及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該會認為當局宜取消英中／中中分流，讓學校根據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訂明準則，因應學生的能力及需要

來決定教學語言安排。他認為學校應具備專業能力，因應個別情況決定不同班級、科目及時段等所採用的教學語言，以助學生有效學習。教育局應監察微調方案的推行情況，而校董會亦應定期向家長及教育局匯報進展情況。

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

25. 張淑娟女士表示，英中／中中分流政策不當。家長對子女獲英中取錄感到欣慰和自豪，其子女則對以英語學習感到憂慮。另一方面，若子女被派往中中就讀，其家長和學生本身同樣感到灰心失望。她建議應給予學生在初中階段以英語及中文學習的機會。至於以英語或中文授課的班級及時段比例，則應由學校根據學生的能力及需要而決定。

政府當局的回應

26. 教育局局長表示，當局必須因應社會不斷變化的需要和家長的期望，經常檢討教育政策。政府當局察悉社會關注本地學生的英語能力。教育局局長強調，不應把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視作教學語言政策，儘管教學語言政策會影響初中學生在課堂接觸英語的機會。教育局局長指出，許多家長誤以為中中在教育及學生質素方面都不及英中。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旨在處理持份者的憂慮。事實上，各方就政策方向並無爭議，問題在於執行細節。政府當局會考慮代表團體在會議上就有關事宜(例如"分班"及"分時段"的教學語言安排，以及減輕教師工作量的支援措施等)提出的意見和建議。政府當局會繼續與持份者磋商，以期在暑假期間進一步制訂各項方案，並會顧及在2009-2010學年開始的新學制，落實執行的時間表。

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

27. 周梁淑怡議員表示，過往討論教學語言政策時，她曾反對採用校內分流方案。她認為，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實際上是對教學語言政策作出根本改變。她明白社會對於提升英語能力的訴求，家長亦期望子女有更多機會接觸英語，但她認為必須區分教學語言政策與學生的英語能力。她關注教師以英語教學的能力，以及因需要採用中英文教導不同的班級及科目而增加的工作量。

28.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約25%政府開支是用於教育，近年，教學人員的整體資歷亦已逐步提升。他認為假設教師的語文能力多年未變並不恰當。政府當局承認學生能力和教師能力對英語教學十分重要，故現正考慮採取支援措施，協助教師執行各項微調方案。

29. 劉慧卿議員察悉並關注到，各代表團體就教學語言政策表達了不同意見。儘管約25%政府開支是用於教育，但本地學生(包括大學生)的英語能力甚差，她對此感到失望。她向大學瞭解得知，大學並無責任教授學生英語。依她之見，現時的情況遠遠未能達到兩文三語這項語文政策目標。她認為教師的能力對於提升教與學的成效最為關鍵。她並關注到，在微調方案下，學校可能會要求非語文教師採用英語教學。她詢問現時撥予教育的資源是否足以吸引人才加入教師專業。

30. 繆軾光女士答稱，大學不應把教授學生英語的責任推卸給中學。同樣地，中學也不應把責任推卸給小學。

31. 張文光議員贊同周梁淑怡議員的意見，認為各項微調方案不只是微調教學語言政策。張議員同意許多家長的看法，認為有需要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但強調必須用得其法。他察悉，微調方案的目標是消除標籤效應及加強學生銜接較高程度英語教學的能力。然而，他認為有關結果會導致在校內和學生之間的標籤效應惡化。他告誡當局在研究該等微調方案時，應考慮到未來5年中學生人數將會由約8萬下降至5萬。預計未來幾年約有50所中學因為收生不足而關閉。為避免學校關閉，中中會致力開辦更多以英語授課的班級，以吸引學生和滿足家長的期望。他與祁永華博士持相同意見，認為提升學生英語水平的正確方法是改善英文科的教授方法。他建議在小學和中學課程以小班形式教授英文科，從而達到這目的。要消除對中中的標籤效應，大學不應把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下稱"高考")的英語運用科成績訂為唯一獲接納的入學資格，而應一併考慮國際認可的其他英語資歷，例如國際英語水平測試制度。張議員強調，當局必須制訂合適的微調教學語言政策方案，切勿倉卒作出決定。

32. 余若薇議員同意，微調方案能否成功執行，讓學校就個別科目採用英語授課，教師的能力最為關鍵。她邀請代表團體就教師是否準備好以英語授課發表意見。

33. 姚德懷先生回應時表示，除教師能力外，學生能力(包括學習動力)對教與學的成效也極為重要。根據教師的回應，學生並不熱衷學習普通話，有些甚至在課堂上睡覺。結果，儘管由小學到大學均有教授普通話，但學生的普通話能力仍未及格。許耀池先生補充，從教師和學生得到的回應是，即使在英中，也有部分教師並未具備以英語授課的能力。

34. 何奇韜先生答稱，中中教師憂慮要以英語教授非語文科目。倘若教師在香港中學會考(下稱"會考")英國語文科獲得C級，即被視為有能力以英語授課，教師關注他們是否須取得這項資歷。縱使教師擁有這項資歷，他仍質疑以英語教授某些科目(例如數學)是否有效。

35.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現正徵詢各持份者對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可行方案(包括分時段及分班安排)的意見。他重申，假設教師沒有能力以英語授課並不恰當。政府當局希望可以就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最佳模式及時機取得共識。教育局局長指出其他考慮因素，例如實施修訂後的中學教學語言安排所帶來的影響。該等安排包括按照2005年12月發表的《檢討中學教學語言及中一派位機制報告》的建議，於2010年檢視個別學校的教學語言安排。政府當局應盡早考慮相關事宜，使學校得以平穩發展。倘若未能就微調方案達成共識，當局將維持現狀，如期實施於2005年公布的修訂後的教學語言安排。

36. 楊森議員表示，最理想的情況是不再區分英中與中中，令標籤效應消失，所有學校均可就教學語言安排酌情作出專業決定。然而，面對着學生人數下降的現實，中中必須掙扎求存，開辦更多以英語授課的班級來吸引學生，很難充分顧及學生的能力。隨着曾榮光博士發表其研究結果，指出英中學生接受大學教育的機會遠高於中中學生後，英中更加大受歡迎。楊議員關注到，一旦讓學校彈性決定其教學語言，當局將有何相應的監察機制和質素保證機制。

37. 教育局局長答稱，他的關注與楊森議員一樣。政府當局現正諮詢各持份者，一方面尋求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可行方案；另一方面設立一套公平、公開及具透明度的機制，以監察微調方案的實施，又不會犧牲教育質素和學生的利益。

38. 張宇人議員講述他學習英語的經驗，又提到以前的教師能力和學生學習英語的能力。他關注教師現時採用英語授課的能力、監察機制(如有的話)能否有效確保

教師的能力，以及微調方案對初中教育質素可能產生的影響。張議員認同周梁淑怡議員的關注，即該等微調方案將會根本改變現行的教學語言政策，而並非作出微調。他認為未來的路向應該是，把所有教師的英語水平提升至有能力以英語教學的程度。

39. 陳偉業議員表示，教學語言政策多年來一直備受爭議，但至今仍未有解決方法。他亦認為該等微調方案不只是微調措施。身為家長，他關注教師以英語授課的能力。他對香港的語文教育質素感到失望。據他所知，即使是來自名校的本地學生，其英語能力仍較海外學生低4至5年級。他要求政府當局解決這問題。

40.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持續實施了多項措施，例如在小學推行以英語為母語的英語教師計劃，從小學開始提升學生的英語能力。政府當局認同教師在加強英語教學質素方面擔當重要角色，並向學校發布有效的教學法和實習方法，以供參考。教育局局長強調，香港學生的學術表現與海外學生相比毫不遜色。根據2006年學生能力國際評估計劃，香港學生的科學能力名列第二，數學能力和閱讀能力均名列第三。他並澄清，現行教學語言政策和討論中的微調方案只適用於初中教育。

41. 應主席邀請，代表團體就委員的意見作出回應。

42. 繆軀光女士表示，學校之間確實存在明爭暗鬥。她認為有關各方必須摒除歧見、團結合作。她同意，不單是學生，就連教師的英語水平也不斷下降，這很可能是學與教的動力都低落所致。補助學校議會支持該等微調方案，因為可減少學校之間明爭暗鬥。繆女士呼籲所有教育持份者攜手提升語文教育的質素。

43. 黃寶財教授表示，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18個地區的家長教師會聯會及6個學校議會曾討論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案。他們支持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方面符合訂明準則的前提下，延展以英語進行的教學活動，以及使用英語教導不同的班級或科目。他認為若要學生英語流利，必須在小學時期讓他們養成閱讀習慣，以及採取有效的方法教授英文科。

44. 姚德懷先生表示，當局必須就語文教育政策制訂長遠計劃。他認為，香港中文大學如能優先取錄中學生，可減低對中中的標籤效應。

45. 許耀池先生表示，他是沙田一所英中的教師，該校採用了小班形式教授英文科。他強調語文教師在極大的壓力下工作。他認為必須減輕教師的工作量，並支持就英文科和中文科推行小班教學，提升語文教育的質素。

46. 葉賜添先生表示，微調方案的焦點應放於容許學校靈活運用合適的語言和教材教授不同科目。該等方案不應以改善學生的英語水平為目的，而應提升他們學習不同科目的能力，以期達到雙語兼備，並在有關科目取得好成績。他指出，中中雖然獲分配額外資源提升英文科教與學的質素，以及就英文科以外的科目進行英語延展教學活動，但社會仍未正確地認同中中學生在會考的表現。

47. 部分委員關注學校或會為了吸引學生而隨意開辦以英語授課的班級，梁天豪先生請他們放心。他表示，身為家長，他為子女選擇學校時會考慮學校的聲譽及過往紀錄，而不會只着重其教學語言政策。他認為現今的學生在中學畢業後有太多出路，以致部分人不再以嚴謹的態度學習或準備會考。

48. 甄枝雄先生亦關注到，實施微調方案後，教師將必須製備雙語教材及評核文件，導致工作量上升。他指出，中中教師已採用中英文準備教材，協助中五學生升讀中六及參加高考。他關注倘若中中要求教師以英語教授不同科目，他們或會失去教席。

49. 祁永華博士表示，現行語文教育政策至今仍未成功達致協助學生掌握兩文的技巧。很多人不通曉兩文，甚或無法用中文有條理地表達他們的想法及意念，更遑論英文方面的表達能力。教師有責任提升學生的中文能力，然後透過合適方法，協助他們由使用中文順利過渡至使用英文學習。祁博士認為，透過學科學習達到學習英文的目的並不恰當。依他之見，微調方案未能處理社會現時對教學語言政策及學生語文能力的關注。

50. 周梁淑怡議員贊同祁永華博士的見解。她表示應把如何學好語文與教學語言政策分開處理。她認為未來的路向應該是如何學好中英文。對於當局更改現有的教學語言政策，藉以處理各方因應2010年9月實施修訂後的中學教學語言安排所提出的關注，以及解決未來幾年中學收生不足及關閉的問題，她認為並不恰當。她詢問代表團體有何方法解決這兩項問題。

51. 區月晶女士對周梁淑怡議員的關注不表認同。她表示，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建議確實與實施修訂後的教學語言安排及關閉學校有關。她相信該等微調方案能減低對中中的標籤效應，並提高中中教與學的成效，最終增強家長對中中的信心。

52. 劉慧卿議員表示，鑒於各代表團體未能就微調方案達致共識，政府當局應以謹慎態度推行該等方案。她察悉補助學校議會的意見。該會表示，儘管語文教師必須達到教師語文能力要求，但教師和學生的英語能力仍未如理想。她邀請代表團體建議有何方法改善這情況。

53. 黃克廉先生回應時表示，他不同意教師現時的能力是問題所在。他認為，非語文教師以英語教授非語文科目的能力，不應與其是否勝任教授該科目劃上等號。只要教師精通該科目，能以生動的方法因材施教，就是一位有能力的教師。

54. 邱藹源女士表示，教師質素對提升教育質素至為重要。她不否認部分教師的中英文能力未能令人滿意。她指出，現今的學生較少接觸語文。她認為政府當局應檢討語文教育政策，並在學校的不同級別採取小班形式教授語文科。

55. 張文光議員重申他的建議，即在中小學以小班形式教授語文科，從而提升語文教育質素。他表示，國際認可的其他英語考試應獲大學承認為入學資格。他同意部分代表團體的意見，認為優秀的非語文科目(例如數學科)教師不一定要英語流利。期望中中的非語文教師轉用英語授課並不合理。如情況確實如此，某些科目的教師將會嚴重短缺，當中尤以數學科為甚。

56. 陳偉業議員表示，鑒於現時各施各法，政府當局應審慎研究學校的語文教育，找出改善辦法。

57.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教學語言政策的方向是有共識的，政府當局現正就執行細節徵詢各持份者。政府當局察悉各方就實施微調方案預料會引發的問題所表達的意見，並會探討解決辦法。他向委員保證，任何政策改變都必須獲得行政會議批准，如需申請撥款，更要提請立法會批准。教育局局長澄清，政府當局無意要求中中使用英語教授不同科目。建議的微調措施旨在給予學校較大的靈活度，可在符合訂明準則的情況下，根據其專業判斷選擇合適的教學語言。

58. 楊森議員邀請各代表團體舉手示意他們對微調方案的立場。結果為24名代表支持該等方案、3名反對、4名棄權。

59. 楊森議員詢問有關代表反對微調方案的理由。何奇韜先生回應時解釋，已發展國家普遍採用母語教學提供基礎教育，母語教學對於提升教育質素的好處亦相當顯著。他認為最佳的未來路向是在初中階段提升語文教育質素。他關注微調方案一旦實施，將會對語文教育造成混亂，約300所中中的大部分教師亦將無法承受轉用英語教學的要求所帶來的壓力。

60. 祁永華博士表示，各代表團體對該等微調方案或有不同理解。他重申，教學語言安排業經修改，容許進行英語延展教學活動的時間增至佔英文科以外科目的總課時的某個百分比。日後任何進一步修改都應循這方向進行。他認為微調方案不應改變教學語言政策的基本原則。反之，當局應加強母語教學，以提高學習成效及初中教育質素。

61. 周梁淑怡議員及張文光議員要求教育局局長闡釋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涵義。

62.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已在其文件[立法會CB(2)2605/07-08(01)號文件]中說明微調教學語言政策的需要及諮詢工作的進度。他剛才亦在會議上講述有關意見。政府當局認同母語教學的好處，並打算諮詢各持份者，探討改良教學語言政策的方法，以釋除他們的疑慮。當局亦會考慮委員和代表團體在會議上提出的意見及建議。

63. 主席詢問，當局是否容許中中採用英語教授科目，而無須符合3方面的訂明準則。教育局局長答稱，學校須在學生能力、教師能力及支援措施3方面符合訂明準則，方可採用英語教學。然而，鑒於有意見認為，所有學生在初中階段都應獲得以英語學習的機會，從而減低標籤效應對個別學生的影響及進一步鼓勵他們學習，政府當局現正研究是否有理據，支持容許所有學校(不論所取錄新生的情況)靈活採用英語教授某個限定數量的個別科目，但前提是有關教師必須符合相關的準則。

64. 教育局局長進一步表示，他本人認同小班教學能有效提升學校的語文教育質素。他會研究所述建議的可行性及對財政的影響。他亦答允向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及教資會資助院校轉達有關意見，就是

接納其他英語資歷為學士學位課程的收生要求，但會尊重大學的收生自主權。

65. 張文光議員表示，教資會資助院校近期同意在指明情況下，接納其他中文資歷為學士學位課程的收生要求。各院校亦應同樣考慮在指明情況下取錄中中學生。

66. 周梁淑怡議員表示，有意見認為讓學生以英語學習限定數量的科目可增加他們接觸英語的機會，或能進一步減少標籤效應，增強學生的學習意欲。她對此有保留。

67. 劉慧卿議員及陳偉業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制訂微調方案的細節，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以供進一步討論。

政府當局

68. 教育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在新一屆立法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該等微調方案。

II. 其他事項

6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05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8年9月5日